



手机家中被盗 民警快速破案

本报讯 (通讯员 张家胜 记者 张楠)近日,在“破小案护民安”专项行动中,黄骅公安局常郭派出所破获一起手机被盗窃案。

3月9日,黄骅公安局常郭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名群众报警:家中一部手机被盗,价值1800余元。接到报警后,民警迅速梳理案件线索,进行调查走访。经过连续工作,民警在一家二手手机店内发现了被盗的手机,继而锁定了嫌疑人。经询问,嫌疑人很快交代了他趁受害人家中无人之机盗窃手机的违法事实。

目前,嫌疑人已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,被盗手机被追回并返还受害人。3月12日,受害人专程来到常郭派出所,将一面锦旗送到民警手中。

冒充警察诈骗30万元 3名嫌疑人相继落网

本报讯 (通讯员 王天琦 记者 张楠)近日,青县一名女子被假冒警察的骗子诈骗30万元。青县公安局民警接警后转战多个省市,先后抓获3名涉案嫌疑人。

3月6日,青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清州刑警队接到受害女子陈某报案。陈某称,3月5日,她接到一个自称警察的人打来的电话。对方称,陈某的银行账户被人盗用从事洗钱等犯罪行为。陈某心中害怕,很快被对方的话术套路蒙蔽,将自己名下银行卡信息提供给对方,导致银行账户内30万元被人取走。

接到报案后,青县公安局迅速成立专案组,第一时间锁定了嫌疑目标。随后,专案组民警兵分三路,转战长沙、桂林、沈阳等多地对涉案嫌疑人展开抓捕。近日,嫌疑人胡某、高某、张某被抓获归案。

经审讯,3名嫌疑人供述了诈骗陈某的犯罪事实。

一吸毒人员落网 被强制隔离戒毒

本报讯 (通讯员 黄蕊 记者 张楠)近日,运河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民警针对辖区吸毒人员展开大清查行动。在行动中,警方抓获一名吸毒人员,并依法对其执行隔离强制戒毒。

为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吸毒人员肇事和因涉毒引发的违法犯罪活动,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,运河公安分局禁毒大队针对辖区吸毒人员展开大清查行动。在清查行动中,民警发现了有人在辖区内吸食冰毒的线索。据此,民警立即顺线侦查,很快锁定了吸毒人员胡某。经过两个昼夜的蹲守,民警终于在辖区一家拉面馆内将违法嫌疑人胡某抓获。经检测,胡某涉嫌吸毒。

目前,运河警方已决定对吸毒人员胡某执行强制隔离戒毒两年的处罚。

青县公安局一名民警晚上外出散步时,与一男子擦肩而过。一瞬间,民警突然发现了此人的怪异之处——

抓捕走“猫步”的“路人”

本报通讯员 王天琦 本报记者 张楠

4月3日晚上9点多,青县公安局清州镇派出所民警孙宏为下班后,在自己居住的小区附近散步时,与一名40岁左右的男子迎面擦肩而过。借着不远处的路灯灯光,孙宏为下意识地对方警了一眼,发现那名男子走路竟然像是在走“猫步”。看到这儿,他一下子想到了什么,死死盯着那名男子走路的样子。渐渐地,他脑子里一个嫌疑人的身影与这名男子重合……

汽车被砸 嫌疑人作案走“猫步”

原来,3月31日,清州镇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。报案人称,青县城区某小区一夜之间发生两起砸车窗玻璃盗窃车内财物案。接警后,孙宏为与同事随即赶到案发现场勘查。通过查看小区内部监控视频,他们发现了嫌疑人的身影。

嫌疑人是一名戴着帽子和口罩的男子。由于此人脸部被遮挡得非常严实,警方无法辨认此人的面部特征。

民警仔细观察,发现嫌疑人走路

非常有特点:一直走直线,像是模特走的“猫步”。这个特征,被孙宏为牢牢记在心里。

街上散步 民警巧遇“猫步”男子

“这人也走‘猫步’,难道是嫌疑人?这可太巧了。”心里想着,孙宏为转身跟上那名男子。为了避免认错人,他在男子后方看了又看,越看越觉得没有认错。其间,孙宏为还发现了一个可疑之处:那名男子边走边不时向停在路边的汽车里面看。这一疑点,让孙宏为进一步确定了此人的嫌疑。

孙宏为一边继续跟踪,一边悄悄向青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通报案情。不久,两名特巡警队员迅速赶到现场,与孙宏为一起将那名男子控制住,当场从其身上搜出了一个作案用的手电筒。

嫌犯落网 警方破获8起案件

这名嫌疑男子姓于,今年43岁,

是天津市红桥区人,无业,在沧州境内居住,曾因违法犯罪多次被公安机关打击处理。落网后,于某很快供述了夜间砸车窗玻璃盗窃车内财物的犯罪事实。

原来,2月25日,于某来到青县,在一家网吧里以替人玩游戏的方式赚钱。案发那几天,他一直吃住在网吧里。他本来想待几天就离开青县,可是疫情却把他困住了。网吧关门了,于某白天四处游荡,晚上不是住在银行自动取款机室内,就是待在各个小区搭建的防疫屋里。3月22日,青县大多数居民小区解除封控后,于某实在耐不住了,当晚便窜入青县某小区,砸车窗玻璃盗窃部分现金(此案被青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受理)。3月31日晚,于某再次窜入另一个小区,先后砸碎两辆汽车的车窗玻璃,盗窃部分现金。据于某交代,除此之外,他还采用同样的手段,先后砸车窗玻璃盗窃车内财物作案5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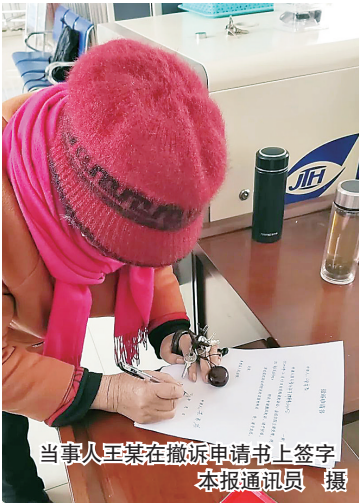
目前,于某已被采取强制措施,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

近日,为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法律意识,推进省级文明县城创建工作,肃宁公安局组织民警来到田间地头开展集中普法宣传活动。
王博超 摄

消除母女误会 修复亲情关系

吴桥法院法官“隔空调解”化纠纷



当事人王某在撤诉申请书上签字
本报通讯员 摄

本报讯 (通讯员 纪录珉 记者 张楠)近日,吴桥法院曹洼法官工作站法官隔空调解,化解了一起赡养纠纷,消除了母女之间的误会,修复了亲情。

王某是吴桥县曹洼乡人,今年72岁。她的老伴已经去世了,两个女儿都在外地。今年,王某因病住院,两个女儿因为疫情原因没能回家照顾她。为此,王某对女儿产生了误会,将两个女儿告上法庭,要求两个女儿履行赡养义务。

收到诉状后,吴桥法院立即启动诉前调解程序。法官张璇璇主动联系老人所在的村委会工作人员了解情况。经多次沟通,张璇璇得知王某的两个女儿都在外地工作,每月按时给王某赡养费。最近一两年,由于疫情和工作原因,两个女儿没能

回家看望王某。老伴去世,加上自身患病,让王某内心安全感缺失,遂对两个女儿产生了误会。

随后,张璇璇通过电话和云调解的方式,与王某的两个女儿进行沟通。王某的两个女儿均承认因为工作、疫情等原因,没能对母亲给予精神上的慰藉。为了弥补过失,两个女儿均表示愿意给母亲汇款2000元,并承诺疫情结束后立刻回家看望母亲。对于张璇璇的调解结果,王某非常满意,当日便表示愿意撤诉。

据了解,在疫情期间,吴桥法院法官克服种种困难,通过云调解、电话调解等多种形式,化解了多起发生在基层的矛盾纠纷,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。